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储中心改扩建项目变更投资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储中心）改扩建项目在保持原基本功能不变的情况下，项目投资金额由 16,909 万元调整为 15,386 万元。

●风险提示：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将面临储煤政策及市场变化、工程施工及环保等方面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变更概述

（一）原投资情况概述

2022 年 3 月 10 日，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储中心实施改扩建项目的议案》，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16,909 万元对其全资子公司江储中心利用现有转运、储备基地优势，在现在土地范围实施改扩建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2 日披露的《安源煤业关于江储中心施修改扩建项目的公告》（2022-010）。

（二）投资变更情况

1. 投资估算

由于国家发改委对新增静态储煤能力的定额补助政策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导致项目资金来源发生重大变化，对项目的经济性将产生一定的影响，公司拟在保持改扩建项目原基本功能不变的情况下，项目总投资由 16,909 万元优化调整为 15,386 万元，减少投资 1,523 万元。其中，储煤场改扩建投资概算由原 15,488 万元优化为 14,698 万元；铁路专用线改造工程投资概算由原 1,421 万元优化为 688 万元。

2. 资金来源

一是企业自筹；二是通过收取储煤服务费用筹措资金。

3. 建设工期

建设工期保持原计划 18 个月，在购买储煤指标的公司与江储中心正式签订储能服务协议（或租赁服务协议）后启动，预计 2022 年 9 月底开工建设，2024 年 3 月底建设完成，2024 年二季度投产运行。

4. 财务指标

变更投资事项后，经相关部门测算，内部收益率由 11.37%调整为 8.02%，静态投资回收期由 8.65 年调整为 9.60 年。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及审批流程

2022 年 8 月 26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储中心改扩建项目变更投资事项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本次投资变更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项目变更投资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符合公司战略规划，作为江西省 2022 年重点建设项目，有利于提升公司品牌价值。本项目变更事宜，有利于江储中心平稳、可持续发展，项目建成投产后可充分发挥省级煤炭转运、储运基地的优势，为全省能源保供发挥重要作用。

三、风险分析

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将面临储煤政策及市场变化、工程施工及环保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宏观经济和行业走势，加强政策研究，依法依规选定施工单位、深入论证环境保护治理要求，积极防范和应对前述风险，稳妥推进本项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7 日